

证券代码: 002480  
债券代码: 112053

证券简称: 新筑股份  
债券简称: 11 新筑债

公告编号: 2012-053

##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11 年公司债券 2012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特别提示: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支付 2011 年 12 月 07 日至 2012 年 12 月 06 日期间的利息，该次支付利息为 8.50 元(含税)/张。

本次债券付息期的权益登记日为 2012 年 12 月 06 日。

#### 一、债券基本信息

- 1、债券名称：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
- 2、债券品种、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品种为 5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发行规模为 5 亿元。
- 3、债券简称及代码：11 新筑债（代码：112053）。
- 4、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
- 5、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票面利率为 8.50%，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 6、起息日：2011 年 12 月 07 日。
- 7、付息日：2012 年至 2016 年每年的 12 月 7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8、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成都新筑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9、信用级别：根据联合信用有限公司出具的《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分析报告》，经联合信用综合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根据联合信用有限公司出具的公司本期债券 2012 年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级别 AA-，“11 新筑债”信用级别 AA。

10、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1 年 12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11、本期债券登记、托管、代理债券付息、兑付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二、本次债券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 5 年期品种债券“11 新筑债”的票面利率为 8.50%，本次付息每 10 张“11 新筑债”派发利息人民币 85.00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68.00 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 76.50 元。

## 三、债券付息权益登记日、除息日及兑息日

1、权益登记日：2012 年 12 月 06 日

2、除息日：2012 年 12 月 07 日

3、付息日：2012 年 12 月 07 日

## 四、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12 年 12 月 06 日深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

2012 年 12 月 06 日（含）以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获得本次利息款的权利。

## 五、债券付息方法

本公司将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进行本次付息。在本次派息款到账日 2 个交易日前，本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

##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象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 1、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法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 2、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管理暂行办法》（国税发[2009]2 号）等规定，本期债券非居民企业（包括 QFII，RQFII）债券持有人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 10% 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 3、其他债券持有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其他债券持有人，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 七、相关机构

1、发行人：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四川新津工业园区

联系人：周思伟 王振领

联系电话：028-82550671

传真：028-82550671

邮政编码：611430

2、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8 楼

联系人：陈光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978

邮政编码：510075

八、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 年 11 月 29 日